# 采购合同

**船舶视频智能监控系统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

项目名称：船舶视频智能监控系统

甲方：

乙方：

签署日期：

**舟山海华客运有限公司**（甲方）舟山海华客运有限公司船舶视频智能监控系统采购项目（项目名称）中所需采购内容经**舟山海华客运有限公司**（采购人）以招标文件（项目编号：xxxxx）进行公开招标。甲方确定 （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

a. 本合同书

b. 中标通知书

c. 投标文件

e. 招标文件

由于投标文件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当出现投标文件承诺内容差于招标文件内容规定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如有其他争议，以有利用项目执行的角度进行解释。

1. **合同标的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RMB)** | **金额(RMB)**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1. 此报价包含增值税专票；
2. 此报价包含运费。
 |
| **合计大写：** |  |

**三、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

注：以上合同总价包含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四、合同价款的支付**

1.本合同中甲乙双方之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2.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甲方在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款50% 。

（2）甲方收到按照合同约定货物型号和数量，并且安装调试完成后，经甲方验收合格，甲方在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款50% 。

每次合同款项支付，乙方需提供同等金额的正规票据（发票或收据，应符合甲方财务管理要求）给甲方。

发票类型：

3.甲方应付合同款至以下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五、保密条款**

1.双方应当对本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合同或在本合同期间获得的或收到的对方的商务、财务、技术、产品的信息、用户资料或其他标明保密的文件或信息的内容（简称“保密资料”）保守秘密，未经信息披露方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向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资料接收方可仅为本合同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双方应仅为本合同目的而复制和使用保密资料。

2.除非得到另一方的书面许可，甲乙双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的内容及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获得的对方的商业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露。

3.本保密义务应在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4.乙方对在工作过程中接触到的甲方的任何资料、文件、数据（无论是书面的还是电子的），以及对为甲方服务形成的任何交付物，负有为甲方保密的责任。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透露。

5.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任何资料、文件和信息，在乙方服务结束后，乙方均应及时归还甲方，电子文档的应从自己的电脑等存储设备上予以永久删除。

6.乙方人员违反上述保密规定，乙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8.以上条款在合同有效期结束后继续生效。

**六、履约保证金**

 无

**七、本合同履行期限、地点**

1.发货时间：乙方收到货款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发货（定制算法7-10个工作日内发货）；

2.收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运费由乙方承担；

3.安装工期：甲方收到货物后，乙方一个月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

**八、质量标准、验收和售后服务**

1.产品质量符合生产厂家质量检测标准；

2.需方应于收到货物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向供方提出质量异议（如有），如未在上述期限内验收或未向供方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货物验收合格；

3.供方发货之日起24个月内，如非人为原因产生的质量问题，由需方将问题产品快递回供方，供方确认予以免费保修，保修过程中产生的运费由需方承担。保修期结束后，乙方按照双方确定的服务收费标准，提供有偿维修服务；

4.甲方确认货物安装调试即日起，乙方提供两年的免费质保期，质保期期间乙方提供免费的产品维护和流量免费；

5.乙方在质保期内，对于现有的算法模型功能如出现问题应免费提供升级服务。对于甲方提出的问题，2小时内做出回应，8小时内完成问题的处理；对于重大问题需要现场处理的，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赶到甲方现场处理相关问题；

**九、合同变更**

1.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合同：

（1）发生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继续按照原合同履行不能实现采购目的，又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

（2）因甲方的过错导致不能实现采购目的，重新采购费用和违约金、违约损失赔偿金额占合同金额比例过大，但违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

（3）属于合同主要条款确定的事项，但变更不改变合同实质性内容；

（4）合同主要条款以外的内容；

（5）法律、法规规定可以变更合同的其他情形。

3.当事人协商一致变更合同的，应当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十、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十一、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十二、不可抗力**

1.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合同规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3.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十三、违约责任**

除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合同款的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的5%。一周按7天计算，不足7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项目结束时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10 日内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逾期退还合同款的，每日按未退还金额的 1 %支付违约金。

其他违约条款双方协商确定：【/】

**十四、违约解除合同**

1.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1.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1.2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乙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示不履行主要义务；

1.3乙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1.4乙方迟延履行义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1.5乙方转包，或者未经甲方同意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1.6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6.1“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6.2“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6.3“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 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1.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甲方解除合同的，合同于甲方发出书面解除合同通知书送达乙方之日起解除。乙方应在合同解除后 10 日内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逾期退还合同款的，每日按未退还金额的 1 %支付违约金。

3.甲方解除合同的，应当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十五、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后，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十六、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可通过合同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自协商开始之起15日内得不到解决，双方应将争议提交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可申请 / 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或向 甲方所在地区县级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因一方违约行为导致诉讼的，应当承担另一方因维护合法权益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担保费、担保公司费用、差旅费、公证费等费用。

**十七、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

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授权代表签署的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十八、合同附件**

1.附录一和附录二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附录一为运营船船的供货范围。

3.附录二为项目产品后期运维及售后服务年费部分。

**十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双方各执二份。

|  |  |
| --- | --- |
| 甲方（单位章）：**舟山海华客运有限公司** | 乙方（单位章）：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或授权代表（签字）： | 或授权代表（签字）： |
| 地　　址： | 地　　址：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电　　话： | 电　　话：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　　号：  | 账　　号：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签约地点：舟山

**附录一**

**（1）硬件部分供货范围**

|  |  |  |  |  |  |
| --- | --- | --- | --- | --- | --- |
| 硬件 | 项目清单 | 说明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注：船舶首次安装会提供安装时所需线缆及附件。

**（2）软件部分供货范围**

|  |  |  |  |  |  |
| --- | --- | --- | --- | --- | --- |
| 软件部分 | 项目清单 | 说明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船舶视频智能监控系统 | 服务端 |  | 1 |  |  |
| 客户端 |  | 1 |  |  |
| 算法功能 |  | 6 | 路 |  |

**附录二**

|  |
| --- |
| 年技术维护服务费部分 |
| 系统软件运行维护服务 | 项目清单 | 服务内容 |
| 日常系统维护 |  |
| 系统升级 |  |
| 系统优化 |  |